

100 年我國災害統計

100 年南瑪都颱風，災害損失概述如下表。所摘錄之統計數據，係均各災害相關機關(單位)，於災害發生後 60 日內，以正式公文送行政院綜整。

項次	項目	災害損失
1	人員傷亡	2 人受傷
2	建物半倒	11 戶
3	實際收容人數	5,255 人
4	累計撤離人數	8,603 人
5	搶救災民人數	3,891 人
6	出動救災人數	47,120 人
7	一級產業損失(農林漁牧)	179,350 千元
8	一級產業設施損失	126,711 千元
9	估計公共設施損失	1,171,728 千元
10	估計公共設施復健及搶修金額	1,160,854 千元

一、南瑪都颱風

(一) 人員傷亡、損失及災害應變統計分析，詳表 1：

1. 人員傷亡及私人財物損毀情形：南瑪都颱風造成全國 2 人受傷、私人房屋半倒計 11 戶，5 輛小型車毀損。
2. 災害應變情形：在災民撤離收容方面，全國開設收容所數達 110 所，實際收容人數達 5,255 人，依據中央災害應變中心處置報告統計累計撤離人數為 11,163 人，後依內政部統計處蒐整直轄市、縣市政府之資料顯示累計實際撤離人數為 8,603 人，其中部分為遊客，災害前撤離或寄住未列入統計。
3. 南瑪都颱風災害發生時在人員搶救、出動救災人數及救災設備方面，總計搶救災民人數達 3,891 人，以高雄市 2,403 人最多，

出動救災人員共計 4 萬 7,120 人次，以高雄市 1 萬 2,448 人次最高。在出動救災裝備統計方面，共計出動救災車輛 7,252 車次，其中臺北市 2,923 車次為最多；出動救災船艇共計 113 艘，以臺南市 63 艘為多，詳表 2。

表 1 南瑪都颱風災害人員傷亡、損失及收容撤離統計

單位：人、戶、輛

區域別	人員傷亡			建物半倒 (戶)	被毀損 車輛數	災害應變統計		
	死	失蹤	受傷			開設收容 所數	實際收容 人數	累計 撤離人數
總計			2	11	5	110	5,255	8,603
新北市			2					
臺南市						7	51	171
高雄市						29	1,514	2,044
臺灣省				10	5	73	3,672	6,370
宜蘭縣						3	59	206
桃園縣						1	2	85
新竹縣								71
南投縣								510
雲林縣				10	5			
嘉義縣						3	187	221
屏東縣						26	1,221	2,506
臺東縣						18	1,065	1,010
花蓮縣						22	1,138	1,761
福建省				1		1	18	18
金門縣				1		1	18	18

資料來源：內政部

備註：本表僅列統計發生傷亡、損失及收容撤離之直轄市與縣市

表 2 南瑪都颱風災害人員搶救、出動救災人次及設備統計表

區域別	搶救災民人數 (人)	出 動 救 災 人 員 (人 次)						出 動 救 災 裝 備		
		合計	消 防 人 員	義 消 人 員	警 察 及 義 警	駐 軍	其 他	車 輛 (輛)	船 艇 (艘)	其 他
總 計	3,891	47,120	4,060	3,084	31,209	6,286	2,481	7,252	113	797
新 北 市		363	264	33	66			132		
臺 北 市		4,617	375		3,770		472	2,923		739
臺 中 市		26			12		14	9		
臺 南 市	1	12,145	955	1,902	7,862	1,426		428	63	
高 雄 市	2,403	12,448	138	26	10,946	728	610	135	21	3
臺 灣 省	1,487	17,363	2,328	1,123	8,553	4,122	1,237	3,589	29	55
宜 蘭 縣	206	204	4			200		2		
桃 園 縣		162	162					84		
新 竹 縣	48	1,622	304	192	869	244	13	437		15
苗 栗 縣		69	37	30			2	16		
彰 化 縣		289	48	38	181		22	263		
雲 林 縣	106	314	35	6	188	70	15	73		2
嘉 義 縣	217	3,700	4		3,174	327	195	1,065		38
屏 東 縣	501	3,959	1,235	357	1,932	333	102	675	29	
臺 東 縣		3,528	336	284	1,586	441	881	574		
花 蓮 縣	409	3,485	144	216	623	2,502		390		
澎 湖 縣		19	7			5	7	6		
新 竹 市		12	12					4		
福 建 省		158				10	148	36		
金 門 縣		158				10	148	36		

資料來源：內政部

備註：本表僅列統計發生搶救、出動救災人次及設備之直轄市與縣市

(二) 一級產業損失統計

一級產業可分為農作物、畜禽、漁產及林業損失，總計南瑪都颱風造成全國一級產業損失計 1 億 7,935 萬元。個別類別的損失以農作物損失金額最高，損失金額達 1 億 4,616 萬 3 千元，占一級產業總損失 81.5%，其次為漁產損失 2 千 6 百萬元，占

整體 14.5%，詳表 3 及圖 1。

表 3 南瑪都颱風一級產業損失統計表 (千元)

農作物名稱	總計	農作物損失	畜禽損失	漁產損失	林業損失
金額	179,350	146,163	2,070	26,076	5,041
百分比	100.00%	81.50%	1.15%	14.54%	2.81%

資料來源：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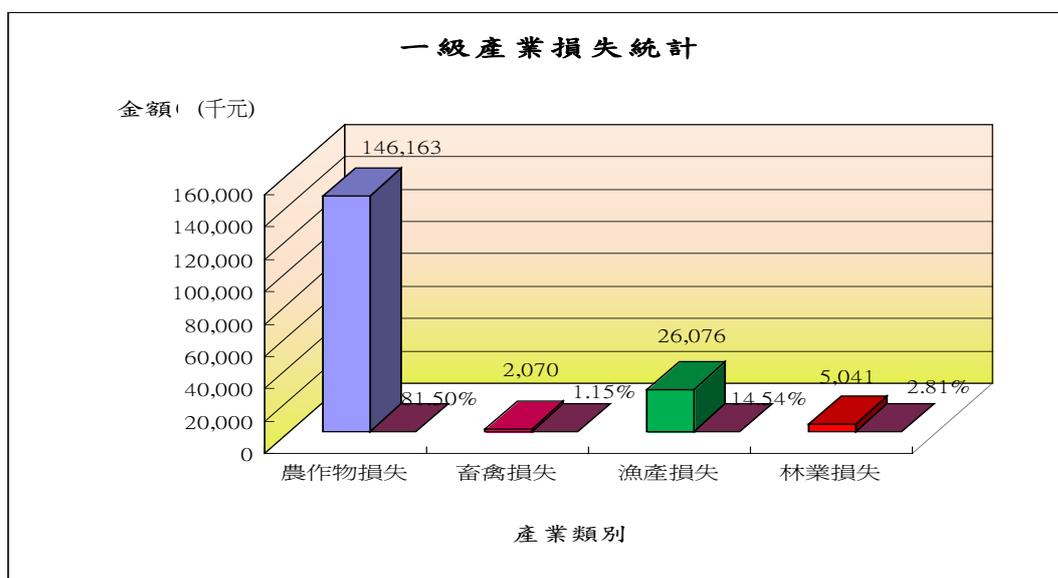


圖 1 一級產業損失統計圖

資料來源：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三) 實質設施損失統計

1. 農林漁牧業實質設施損失統計，詳表 4

南瑪都颱風造成農林漁牧之設施損失金額達 1 億 2,671 萬 1 千元，其中公共設施 1 億 1,762 萬 1 千元、民間設施損失金額為 9 佰零 9 萬元。

表 4 南瑪都颱風實質農林漁牧業設施損失統計

單位：千元

區域別	實質農林漁牧業設施損失					
	總計	公共設施估計損失			民間設施估計損失	
		林業設施	漁業設施	水土保持	農田及農業設施	漁民漁業設施
總計	126,711	0	35,150	82,471	6,590	2,500
臺南市	1,550			1,300	250	
高雄市	2,470				2,470	
臺灣省	122,691	0	35,150	81,171	3,870	2,500
嘉義縣	35,741			35,741		
屏東縣	21,800			15,430	3,870	2,500
臺東縣	35,150		35,150			
花蓮縣	30,000			30,000		
屏東林管處	1,256	1,256				
臺東林管處	42	42				

資料來源：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2. 以個別縣市分析，損失金額最高為嘉義縣 3 千 6 百萬元，其次為臺東縣 3 千 5 百萬元，再其次為花蓮縣 3 千萬，詳圖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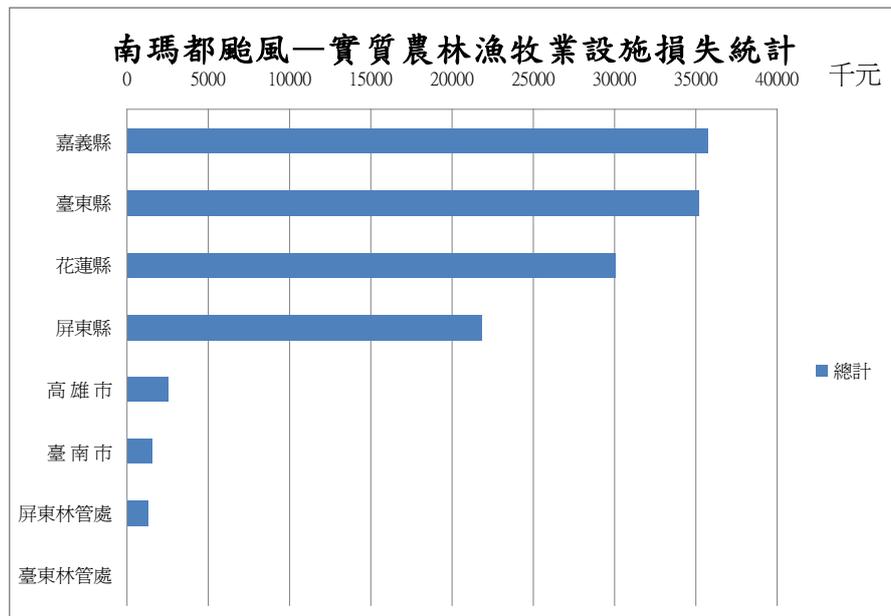


圖 2 實質農林漁牧業設施損失統計

資料來源：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3. 南瑪都颱風造成公共工程設施損失金額總計高達 11 億 7,172 萬 8 千元，其中以河川防洪設施 3 億 6,035 萬元居冠，占整個公共工程損失 30.75%，道路工程損失金額為 2 億 8,073 萬 9 千元次之，占整個公共工程損失 23.96%，詳表 5。就個別縣市而言，損失金額以屏東縣 6 億 4,822 萬 2 千元最高。公路工程受損計有 37 處，橋梁受損有 6 處。

表 5 南瑪都颱風—估計重大公共設施財物損失統計

單位：千元

工程類別	估計公共設施 損失金額	百分比	估計公共設施 復建及搶修金額	百分比
總計	1,171,728	100.0%	1,160,854	100.00%
各級學校及社教館	45,839	3.91%	37,392	3.22%
環保工程	4,080	0.35%	4,080	0.35%
電信事業	1,476	0.13%	3,488	0.30%
臺灣鐵路	3,717	0.32%	4,295	0.37%
道路（含橋梁、便道 橋、代養縣道）	280,739	23.96%	246,988	21.28%
河川防洪設施	360,350	30.75%	360,520	31.06%
區域排水設施	135,527	11.57%	135,527	11.67%
水庫及壩堰設施	265,000	22.62%	267,564	23.05%
禦潮（海堤）設施	75,000	6.40%	101,000	8.70%

資料來源：經濟部、交通部、教育部、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四) 災害復原重建統計

1. 在「公共工程復原重建」部份可分為各級學校、社教館、環保工程、電信事業、鐵路、道路（含橋梁、便道橋、代養縣道）、河川防洪設施、區域排水設施、水庫及壩堰、禦潮（海堤）設施等項目。
2. 在復原重建金額方面，估計投入復原重建金額 11 億 6,084 萬 4

千元，其中以河川防洪設施復原投入的金額最多，達 3 億 6,052 萬元，水庫及壩堰復原重建 2 億 6,756 萬 4 千元居次，詳表 6 及圖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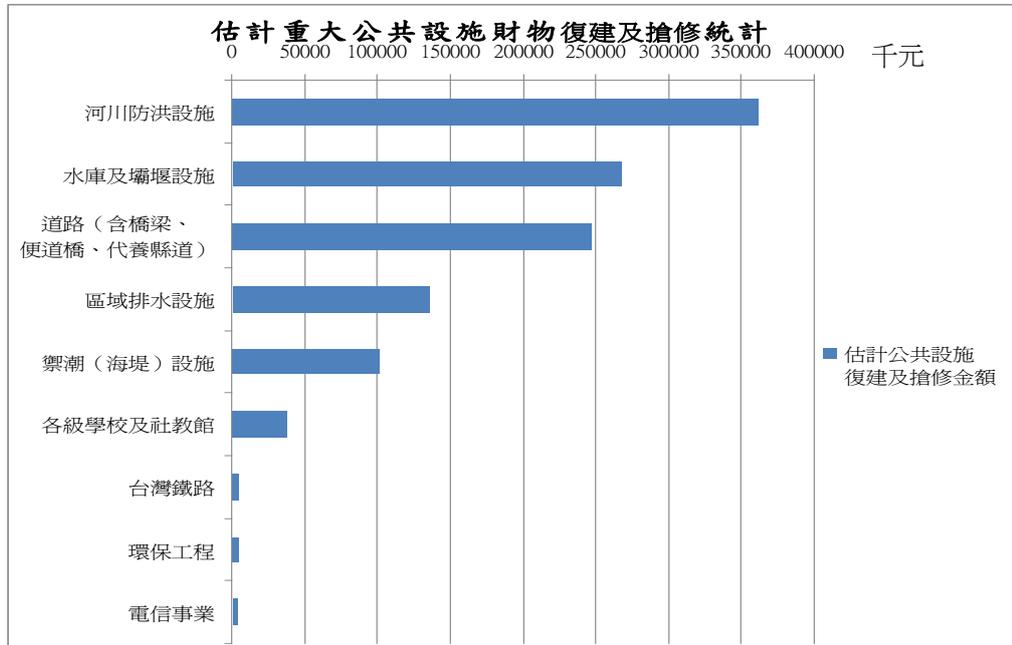


圖 3 南瑪都颱風-估計重大公共設施財物復建及搶修統計

資料來源：經濟部、交通部、教育部、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 投入復原重建金額最高之縣市為屏東縣達 6 億 5,316 萬 3 千元，其次為嘉義縣計 1 億 5,579 萬 2 千元。

表 6 南瑪都颱風各直轄市、縣市公共設施重建及搶修統計表

單位：千元

區域別	各項公共設施重建及搶修金額									
	總計	各級學教 及社教館	環保 工程	電信 事業	臺鐵	道路	河川防 洪	區域排水	水庫及 壩堰	禦潮
總計	1,160,854	37,392	4,080	3,488	4,295	246,988	360,520	135,527	267,564	101,000
新北市	840	600		240						
臺北市	45			45						
臺中市	17,877					17,877				
臺南市	50,855	11,204		501	650	25,000	13,500			
高雄市	54,521	1,468		613	1,113	13,747		37,580		
臺灣省	1,036,698	24,120	4,080	2,071	2,532	190,364	347,020	97,947	267,564	101,000
宜蘭縣	52,845	1,201				51,644				
桃園縣	188			188						
新竹縣	24	15		9						
彰化縣	36			36						
南投縣	17,700	2,700				15,000				
雲林縣	49,031	416			5		37,250	11,360		
嘉義縣	155,792	2,482		9	12		126,350	26,939		
屏東縣	653,163	16,697	4,080	1,343	330	19,251	183,250	59,648	267,564	101,000
臺東縣	40,355	400		148	625	39,182				
花蓮縣	67,221	63		311	1,560	65,287				
澎湖縣	53	53								
基隆市	93	93								
新竹市	197			27			170			
福建省	18	0	0	18			0	0		
金門縣	18			18						

資料來源：經濟部、交通部、教育部、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100 年之南瑪都颱風，以屏東縣為主要災區，災害的主要原因係屬自然因素，颱風發生時間恰逢海潮上漲，且風向與海岸線形成垂直狀態，造成出海口排水被封住，致使河水難以排出，水位高漲淹沒災區，且極端降雨創下屏東縣當日「時雨量」127 毫米最高紀錄。南瑪都颱風無人死亡，惟該颱風仍造成 11 億餘元之災損。整體而言，南瑪都颱風之應變政府部門積極動

員，進行預防疏散撤離、救災人員及裝備配置得宜，減少災損，相關經驗可作為未來災害管理之參考。